

证券代码：300977

证券简称：深圳瑞捷

公告编号：2025-007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圳瑞捷”）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4月8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1号A栋31楼公司尊重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孟祥薇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充分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的相关内容。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通过。

3.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即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 监事会积极出席或列席监事会、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 对公司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和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严格监督。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真实、客观、全面展现了 2024 年度监事会的履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贴合行业特点以及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求，且能够有效执行。《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以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6.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不存在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的情况，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8.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中等及以下风险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闲置资金的现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9. 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 12 万元/年，其他监事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 6 万元/年。除此之外，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薪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专业能力和责任态度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